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 2025-1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 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19日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2月12日
 - 7、出席对象:
- (1)股权登记日即 2025 年 12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 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 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 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和《参加会议回执》(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 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附件 3),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2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传真或书面信函需在2025年12月17日17:00前送达公司)。

(三)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

(四) 联系方式

- 1、联系电话: 0755-86581658
- 2、邮箱: ir@kc-t.cn
- 3、邮政编码: 518057
- 4、本次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25",投票简称为 "光启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2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 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5: 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A MONRE					
提案编码		备注			
		该列打			
	提案名称	勾的栏	同意	反对	弃权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	. 1			
	提案	V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参加会议回执

截至2025年12月12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姓名或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	
(签字或盖章)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日期:	